

信息：領袖新視野

Angel

DATE: 110414

經文：出埃及記 3:1-17

林子傑 牧師主講

前言：領袖的定義？如何做一個領袖？聖經中對於領袖的期待、付託的責任？權柄？

背景：以色列百姓受埃及人的苦毒，並以色列人所生男孩都殺光。後來上帝揀選了法老女兒撫育摩西。→這一切都是神的安排。
*4歲後，摩西被放逐至米甸，而後遇見了上帝。

省思：摩西以為幫以色列人打死埃及人後，以色列人會擁他為領袖，結果不然。教會領袖亦然，不要以為自己很偉大。

上帝主權的工作：3:5-6

*摩西在曠野遇到神，神要摩西不要靠近，這裡是聖地，要搞清楚，**主權在神**，~**蒙召並非權柄或倚勢**。

摩西呼召的背後，乃是上帝的主權。(另例：耶穌呼召彼得)

*社會上的領袖，或許是精心設計、算計才得著。但聖經上的領袖不一樣，因為一切都是上帝的工作。

被神呼召：(上帝與摩西→主客立場) 關係的倫理。

*被神呼召，你是什麼想法？驕傲、沾沾自喜？

(彼得摩西)→承認不配，不敢見神，知道權柄是神，所以沒好誇口。

結論：每個階段的我，都在上帝的永恒中成就神的榮耀。**“小我”的主權在神，權柄在神啊！**

PS：交出主權，放下驕傲，靠主得勝。神要我們看重祂的百姓。